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 SUN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

公佈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委任楊先生及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楊鐳先生(「楊先生」)及張楷淳先生(「張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等之任期將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楊鐳，52歲，畢業於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獲學士學位，並在中國電力科學研究院獲碩士學位。彼為領航資本之創辦合夥人兼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為創業基金，專注投資處於增長階段及首次公開招股前階段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技術、媒體及電信、保健、潔淨技術及傳統行業。於成立領航資本前，楊先生為北極光創投之創業合夥人，並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掌上靈通(首家於納斯達克上市之中國無線娛樂公司)出任首席執行官。

楊先生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一年，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並於其後繼續有效，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楊先生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通知止，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楊先生先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及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楊先生將享有每年固定薪酬120,000港元，已訂明於彼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協議內。於本公佈日期，楊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而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楊先生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張楷淳，54歲，畢業於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持有統計及運籌學學士學位。彼於東南亞、日本及中國之電子付款行業積逾15年之經驗。張先生現時為中國VISA Inc.（「VISA」）營運總經理。他曾出任VISA於日本之營運執行副總裁及總經理；VISA於中國及菲律賓營運高級副總裁及總經理；以及VISA於新加坡、泰國、菲律賓及印度支那之營運副總裁及高級區域經理。

張先生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一年，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並於其後繼續有效，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張先生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通知止，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先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及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張先生將享有每年固定薪酬120,000港元，已訂明於彼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協議內。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而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張先生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李文晉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張玉峰先生、渠萬春先生、徐文生先生、李文晉先生及徐昌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楊鐳先生及張楷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振輝先生、許思濤先生及梁偉民先生。

* 僅供識別